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本中心教評委員審查【嚴謹期刊】標準作業程序

112 年 12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教評會審議通過

- 1.目的：為使中心教評會委員審查增列【嚴謹期刊】時，審查標準能更明確與一致，特訂定本標準作業程序。
- 2.依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各學院教師專門著作升等送外審查標準。
- 3.範圍：具有嚴謹審查制度之國內外相當等級學術期刊、期刊論文。
- 4.權責：詳如 5.作業說明

作業流程	權責單位 (負責人/分機)	執行時間	相關表冊
<pre> graph TD A[期刊投稿須知與審查機制] --> B{中心初步審核} B -- 通過 --> C[資料彙整] B -- 不通過 --> D[補充資料] D --> E{中心第二次審核} E -- 通過 --> C E -- 不通過 --> F[結束] C --> G{中心教評會議審查} G -- 通過 --> H[同意增列，提案院教評會議審議] G -- 不通過 --> I[補充資料及彙整] I --> J{中心教評會議第二次審查} J -- 通過 --> H J -- 不通過 --> F </pre>	擬提案教師 中心助理 (夏平凌/5201) 中心主任 擬提案教師 中心助理 (夏平凌/5201) 中心主任 中心助理 (夏平凌/5201) 中心教評委員 擬提案教師 中心助理 (夏平凌/5201) 中心教評委員 中心助理 (夏平凌/5201)	【以下所提及之「教評會議」為每年5月教評會議】 於教評會議 2 週前提案 於教評會議 2 週前審核 於教評會議 1 週前補充 於教評會議 1 週前審核 於教評會前 3 日內準備資料 教評會議開會日 依教評會議決議後 3 日內通知，於下次教評會議 1 週前提案，於教評會前 3 日內準備資料 下次召開教評會議開會日 依教評會議決議後 3 日內通知，並提案院教評會議審議。	會議紀錄及增列期刊投稿須知與審查機制。

5.作業說明：

5-1、遵循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各學院教師專門著作升等送外審查標準作為審查依據。

5-2、經 Web of Science 資料庫或 Scopus 資料庫收錄之期刊，該期刊於收錄年度視為嚴謹期刊，免予以審查。

5-3、教師提案：指本中心專任教師及 111 學年度起新聘且擬提學位送審之兼任教師。

5-4、中心教評會議：於每年 5 月中心教評會議時審議，審查重點以增列期刊是否具嚴謹審查機制，及期刊是否創刊三年以上且規律發行。

5-5、資料補正：如經中心教評委員審查不通過時，提案教師可於期限內就該期刊補正資料後，再送下次中心教評會議進行第二次審查。

5-6、審議時：

(1)經中心教評會審議通過，為初審增列。

(2)資料補正後，經中心教評會第二次審議通過，為初審增列。

(3)若提案教師逾期未補正資料時，即為不同意增列。

5-7、審查結果：於中心教評會初審通過，檢具相關文件送院教評會複審同意後，增列於嚴謹期刊資料表上。

6.控制重點：風險分布 2

6-1、擬提案教師於教評會議 1 週前完成提案。

6-2、審查前：確認提列期刊是否具備嚴謹審查機制、出刊情況。

6-3、審查中：協助中心教評會委員查核作業。

6-4、審查結束後：將中心教評會議審查結果通知提案教師。提案通過時，再將會議紀錄及相關資料送院教評會審議。